

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本期业绩预计情况

(一) 业绩预告期间：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

(二) 业绩预告情况：预计净利润为负值

项 目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亏损：-120,000 万元— -170,000 万元	盈利：10,545.53 万元
	比上年同期下降：1237.92% —1712.06%	
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	亏损：-127,000 万元— -177,000 万元	亏损：-21,088.47 万元
	比上年同期下降：502.22% —739.32%	
基本每股收益	亏损：-0.1493 元/股— -0.2115 元/股	盈利：0.0131 元/股

二、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

业绩预告未经过会计师事务所审计。

三、业绩变动原因说明

本报告期预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的主要原因如下：

(一) 受房地产市场环境及公司项目结转结构变化等因素影响，

公司结转项目毛利率同比有所下降；

（二）为适应市场环境，加快销售去化，公司对部分房地产项目采取灵活的销售策略，预计带来部分价值折损；

（三）因联营公司亏损导致投资收益减少、其他收益减少、财务费用增加等也是导致公司业绩下滑的因素。

四、风险提示

（一）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内部初步测算的结果，具体财务数据以正式披露的 2023 年半年度报告为准。

（二）公司将严格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，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，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三年七月十五日